**臺中市109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宣導講座實施計畫**

1. 依據：特殊教育法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2. 目的
   1. 增進本市身心障礙學生家長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特殊類型教育課程實施規範內涵。
   2. 結合身心障礙學生家長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協助學生適性輔導與發展。
3. 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2. 承辦單位：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
   3. 協辦單位：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4. 活動資訊
   1. 第1場：**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講座**。

1.活動時間：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10分。

2.活動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4樓「表演廳」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國祥街1號）。

3.參加對象：本市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身心障礙學生家長，預計錄取100

名。

4.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一。

* 1. 第2場：**國民中學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講座**。

1.活動時間：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下午1時30分至5時。

2.活動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5樓活動中心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國祥街1號）。

3.參加對象：本市國民中學七、八年級身心障礙學生家長，預計錄取100

名。

4.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二。

* 1. 第3場：**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講座**。

1.活動時間：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下午1時30分至5時。

2.活動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4樓「表演廳」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國祥街1號）。

3.參加對象：本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家長，預計錄取50名。

4.課程內容：詳如附件三。

1. 研習聯絡人：國安國民小學輔導室盧庚立主任。

（電話：04-24621681分機740，E-mail：gaes013@gmail.com）。

1. 報名方式
   1. 請各校特教承辦人員將研習計畫及研習報名表（如附件四）發給校內符合參加研習資格之所有學生家長。
   2. 家長請於研習七天前（含星期六、日），逕向學生就讀學校填寫研習報名表（如附件四），請學校承辦人員將彙整表（如附件五）E-mail至承辦學校完成報名手續。請寄送WORD檔，請勿使用PDF或其他圖檔，以利承辦學校彙整。
   3. 若錄取後不克參加者，請**務必盡早**告知承辦單位，以便通知遞補人員參加。
2. 注意事項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參加活動人員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本府衛生局相關規定，配合承辦學校防疫作業，進入活動場地前請量測體溫及進行酒精消毒，活動期間建議全程配戴口罩，以落實防疫措施暨防疫新生活運動。
   2. **車輛請從國安二路進入學校籃球場停放**，亦可共乘、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學校地圖請參閱附件六）。
   3. 為落實環境保護政策，請參加座談人員自備環保杯。
   4. 此研習對象主要為學生家長，**不建議學生一同出席**。
   5. 同一學生報名以兩名家長為限，且研習手冊及餐點以一學生一份為原則。
3. 執行本項計畫人員，工作期間由服務學校核實給予公(差)假登記，於活動

辦理完竣後得於不影響校務及課務運作原則下依規補休。

1. 辦理是項活動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敘獎。
2. 經費來源：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3.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第1場：國民小學場次**

|  |  |  |
| --- | --- | --- |
| **研習日期：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上午**  **研習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四樓表演廳** | | |
| 時間 | 課程 | 主持人/講師 |
| **08：30-08：50** | | 報到 | 承辦學校 |
| **08：50-09：00** | | 始業式 | 承辦學校 |
| **09：00-10：30** | | **跟著孩子迎向新課綱** | 賴婉甄老師 |
| **10：30-10：40** | | 休息 | 承辦學校 |
| **10：40-12：10** | | **孩子的學習路上--IEP團隊的參與** | 張齡方主任 |
| **12：10~** | | 賦歸 | 承辦學校 |

◎講師介紹：

**賴婉甄老師**

臺中市永春國民小學教師

臺中市國教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專任輔導員

**張齡方主任**

臺中市大明國民小學特教老師

臺中市山線特教資源中心主任

附件二

**第2場：國民中學場次**

|  |  |  |
| --- | --- | --- |
| **研習日期：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下午**  **研習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五樓活動中心** | | |
| 時間 | 課程 | 主持人/講師 |
| **13：00-13：20** | | 報到 | 承辦學校 |
| **13：20-13：30** | | 始業式 | 教育局 |
| **13：30-15：00** | | **跟著孩子迎向新課綱** | 賴婉甄老師 |
| **15：00-15：20** | | 休息 | 承辦學校 |
| **15：20-16：50** | | **孩子的學習路上--IEP團隊的參與** | 張齡方主任 |
| **16：50-17：00** | | 問題討論 | 張齡方主任 |
| **17：00~** | | 賦歸 | 承辦學校 |

◎講師介紹：

**賴婉甄老師**

臺中市永春國民小學教師

臺中市國教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專任輔導員

**張齡方主任**

臺中市大明國民小學特教老師

臺中市山線特教資源中心主任

附件三

**第3場：高中職場次**

|  |  |  |
| --- | --- | --- |
| **研習日期：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下午1時30分**  **研習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新大樓四樓表演廳** | | |
| 時間 | 課程 | 主持人/講師 |
| **13：00-13：20** | | 報到 | 承辦學校 |
| **13：20-13：30** | | 始業式 | 承辦學校 |
| **13：30-15：00** | | **就業準備與市場需求** | 楊蓓瑛老師 |
| **15：00-15：20** | | 休息 | 承辦學校 |
| **15：20-16：50** | | **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結合生涯發展的職涯規劃** | 楊蓓瑛老師 |
| **16：50-17：00** | | 問題討論 | 楊蓓瑛老師 |
| **17：00~** | | 賦歸 | 承辦學校 |

◎講師介紹：

**楊蓓瑛老師**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研究所碩士

暨南國際大學 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碩士

**經歷**

1.特殊教育實務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輔導員

臺中市立臺中家商特殊教育教師

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教師、教學組長

國立卓蘭實驗中學特殊教育教師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商借教師

2.社會工作實務

中國醫藥學院附設醫院、中華啟智工作人員協會、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

(重殘養護區)、天主教育仁啟能中心(支持性就業)

3.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兼任講師

附件四

**臺中市109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宣導講座**

研習報名表 （家長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家長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 □我不克參加。  □我可以參加(請勾選場次)。  □ 第1場：國民小學場次（上午）  □ 第2場：國民中學場次（下午）  □ 第3場：高中職場次(下午)   * 日期：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 * 研習地點：西屯區國安國小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國祥街1號） | | | | | **葷食或素食** | □ 葷  □ 素 |
| **備註欄** |  | | | | | |

◎ 填妥本表後，請交給學校承辦教師

附件五

臺中市 區 (學校名稱)

109年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

家長報名彙整表

（學校彙整後填寫並E-mail至承辦學校）

|  |  |  |  |  |
| --- | --- | --- | --- | --- |
| 編號 | 學生姓名 | 聯絡電話 | 家長姓名 | 葷/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

一、請記得在標題，填上自己學校名稱並註明行政區。

二、為利承辦學校作業，請將參加名單填報後並E-MAIL至承辦學校

（E-MAIL：gaes013@gmail.com）。

三、請寄送WORD檔，請勿使用PDF或其他圖檔，以利承辦學校彙整。

附件六

時間：109年10月17日（星期六）

地點：臺中市西屯區國安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屯區國祥街1號）



**國安二路**

◎研習當日**車輛請從國安二路進入學校籃球場停放**，或共乘、搭乘大眾運輸工

具前往。